

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 4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 - 6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7 - 8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9 - 10
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 - 14
财务报表附注	15 - 82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8)第 P01953 号
(第 1 页, 共 4 页)

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投资”)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锦江投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锦江投资,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营运车辆牌照的减值

事项描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锦江投资使用寿命不确定的营运车辆牌照余额为人民币 220,280,195.73 元。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进行减值测试。营运车辆牌照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对公司营运车辆牌照未来的营运收入、营运成本等估计及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选用,管理层需要运用重大判断。管理层估计及判断的不同可能造成重大财务影响。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18)第 P01953 号
(第 2 页, 共 4 页)

三、关键审计事项 - 续

(一)、营运车辆牌照的减值 - 续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营运车辆牌照减值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测试和评价管理层对营运车辆牌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执行和有效性;
- 2、评估管理层采用的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
- 3、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其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
- 4、将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与历史数据及其他支持性证据进行核对,对整体现金流量预测是否合理进行分析;
- 5、验证减值测试的计算准确性。

(二)、整车销售收入确认截止

事项描述

锦江投资于 2017 年度实现整车销售收入人民币 1,117,400,524.15 元,占营业收入总额 47.17%。车辆在完成交接手续时风险报酬转移,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年末,锦江投资可能存在未达到收入确认标准而确认收入的情形,存在收入确认截止相关风险。整车销售收入金额重大且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整车销售收入的截止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整车销售收入截止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测试和评价与整车销售收入截止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执行和有效性;
- 2、资产负债表日前的整车销售收入中选取样本,将该笔销售相关的会计记录,与出库交接手续相关资料进行核对。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出库交接手续相关资料中选取样本,查看与该笔销售相关的发票,与整车销售收入会计记录进行核对。重点关注销售收入确认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 3、针对年末库存整车,执行全面监盘程序,检查是否存在车辆出库交接手续尚未完成,而确认收入的情形。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18)第 P01953 号
(第 3 页, 共 4 页)

四、其他信息

锦江投资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锦江投资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锦江投资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锦江投资、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锦江投资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18)第 P01953 号
(第 4 页, 共 4 页)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 续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锦江投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锦江投资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锦江投资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唐恋炯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颖



2018年3月27日

2017年12月31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822,488,821.21	671,361,615.79	短期借款	(五)18	52,605,352.00	434,353,851.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2	400,971.78	436,140.00	应付账款	(五)19	90,208,311.09	97,965,143.59
应收票据	(五)3	-	2,209,910.26	预收款项	(五)20	65,447,331.65	78,273,796.25
应收账款	(五)4	99,375,918.77	86,175,730.24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116,236,791.11	139,936,432.12
预付款项	(五)5	32,613,998.37	43,962,955.54	应交税费	(五)22	37,279,536.82	31,256,289.93
应收利息		-	450,253.75	应付利息	(五)23	10,633.33	11,116.67
应收股利		-	401,023.51	应付股利	(五)24	19,925,851.35	25,397,593.53
其他应收款	(五)6	39,283,112.04	26,571,149.80	其他应付款	(五)25	167,106,867.98	190,834,808.15
存货	(五)7	104,422,377.43	87,714,702.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6	8,100,174.06	5,772,123.86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2,983,841.40	23,856,748.38	流动负债合计		556,921,049.39	603,801,154.54
流动资产合计		1,101,569,041.00	943,140,229.98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五)27	3,84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1,277,412,116.53	1,279,855,493.91	长期应付款	(五)28	-	9,775,650.00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764,375,215.62	735,241,728.49	递延收益	(五)29	28,592,033.73	29,868,368.01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18,873,298.42	29,728,092.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6	289,729,667.48	290,340,511.83
固定资产	(五)12	1,025,235,395.89	1,121,859,966.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0	14,745,882.43	15,764,493.82
在建工程	(五)13	12,183,140.56	12,107,865.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6,907,583.64	345,749,023.66
无形资产	(五)14	313,418,881.58	304,418,313.22	负债合计		893,828,633.03	949,550,178.2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5,995,099.08	4,430,451.33	股东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10,515,513.92	10,982,516.64	股本	(五)31	551,610,107.00	551,610,107.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13,788,000.00	22,952,000.00	资本公积	(五)32	344,491,906.80	344,491,906.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41,796,661.60	3,521,576,428.62	其他综合收益	(五)33	869,774,958.17	872,097,529.98
				专项储备	(五)34	-	-
				盈余公积	(五)35	286,489,689.50	286,489,689.50
				未分配利润	(五)36	1,308,879,484.21	1,199,319,604.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361,246,145.68	3,254,008,838.12
				少数股东权益		288,290,923.89	261,157,642.28
				股东权益合计		3,649,537,069.57	3,515,166,480.40
资产总计		4,543,365,702.60	4,464,716,658.6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543,365,702.60	4,464,716,658.60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5页至第82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朝晖

2017年12月31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十四)1	272,652,845.49	288,965,641.57	应付账款		245,779.75	791,299.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0,971.78	436,140.00	预收款项		31,335.00	366,936.00
应收账款		53,645.57	369,682.47	应付职工薪酬		23,668,113.02	32,401,907.97
预付款项		-	52,544.00	应交税费	(十四)10	35,634.16	341,236.48
应收利息		82,194.35	46,447.49	应付股利	(十四)11	19,925,851.35	19,925,851.35
应收股利	(十四)2	-	23,963,101.39	其他应付款		6,018,361.85	10,307,054.49
其他应收款	(十四)3	1,095,207.60	1,737,041.86	流动负债合计		49,925,075.13	64,134,286.04
存货			72,320.38	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十四)4	68,715,018.01	69,41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四)9	286,589,048.80	286,572,030.12
流动资产合计		342,999,882.80	385,052,919.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589,048.80	286,572,030.12
非流动资产：				负债合计		336,514,123.93	350,706,316.1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十四)5	1,254,069,358.57	1,254,001,283.85	股东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6	1,041,068,061.11	1,041,571,156.07	股本		551,610,107.00	551,610,107.00
投资性房地产	(十四)7	17,515,338.67	17,957,695.15	资本公积	(十四)12	386,522,450.22	386,522,450.22
固定资产	(十四)8	27,924,348.20	32,336,607.45	其他综合收益	(十四)13	859,767,146.42	859,716,090.38
无形资产		628,140.53	665,485.33	盈余公积		286,489,689.50	286,489,689.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9	4,756,853.71	4,983,912.26	未分配利润	(十四)14	268,058,466.52	301,524,406.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45,962,100.79	2,351,516,140.11	股东权益合计		2,352,447,859.66	2,385,862,743.11
资产总计		2,688,961,983.59	2,736,569,059.2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688,961,983.59	2,736,569,059.27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利润表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五)37	2,368,745,860.18	2,356,275,247.60
减：营业成本	(五)37	1,970,500,377.94	1,937,525,407.26
税金及附加	(五)38	15,388,781.36	14,675,125.42
销售费用	(五)39	177,406,228.09	179,248,112.90
管理费用	(五)40	111,584,248.49	126,307,312.37
财务费用	(五)41	(9,301,390.15)	(7,084,926.81)
资产减值损失	(五)42	109,179.45	2,392,677.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五)43	(46,422.77)	(185,520.00)
投资收益	(五)44	211,521,284.72	186,911,088.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0,381,718.74	145,436,516.59
资产处置收益	(五)45	7,729,110.51	9,091,236.70
其他收益	(五)46	2,145,534.28	-
二、营业利润		324,407,941.74	299,028,344.56
加：营业外收入	(五)47	19,901,940.67	22,381,424.85
减：营业外支出	(五)48	478,854.48	22,200.00
三、利润总额		343,831,027.93	321,387,569.41
减：所得税费用	(五)49	37,495,296.84	36,384,890.60
四、净利润		306,335,731.09	285,002,678.8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306,335,731.09	285,002,678.81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58,873,324.97	47,997,617.20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7,462,406.12	237,005,061.6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29,900.96)	(260,721,260.4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33	(2,322,571.81)	(260,501,566.96)
(一)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22,571.81)	(260,501,566.9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67,499.53)	(1,494,393.4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55,072.28)	(259,007,173.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7,329.15)	(219,693.53)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3,905,830.13	24,281,418.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5,139,834.31	(23,496,505.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765,995.82	47,777,923.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9	0.4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利润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15	13,837,175.27	24,872,718.88
减：营业成本	(十四)15	2,356,171.47	4,239,427.04
税金及附加		617,993.93	1,118,120.82
销售费用		6,894,444.36	10,852,188.36
管理费用		11,910,540.22	12,290,088.64
财务费用		(6,710,632.14)	(7,473,365.00)
资产减值损失		(77.33)	68.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6,422.77)	(185,520.00)
投资收益	(十四)16	107,894,340.90	106,688,070.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307,435.04	16,373,510.79
资产处置损失		(2,160,633.98)	(18,909.98)
二、营业利润		104,456,018.91	110,329,830.65
加：营业外收入		508,891.38	3,475.09
减：营业外支出		301,264.48	-
三、利润总额		104,663,645.81	110,333,305.74
减：所得税费用		227,058.55	(1,031,618.25)
四、净利润		104,436,587.26	111,364,923.99
持续经营净利润		104,436,587.26	111,364,923.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056.04	(254,663,523.89)
(一)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1,056.04	(254,663,523.89)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4,487,643.30	(143,298,599.90)

合并现金流量表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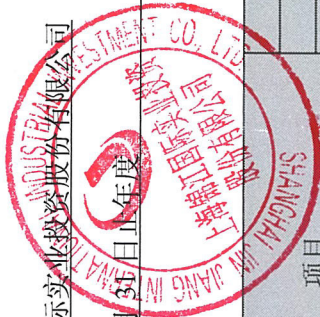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44,625,970.46	2,628,258,075.3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1)	25,744,288.52	27,306,37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0,370,258.98	2,655,564,451.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3,700,412.84	1,456,683,445.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8,782,029.07	700,143,388.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253,822.00	135,034,794.5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2)	84,662,997.61	92,467,94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7,399,261.52	2,384,329,57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1(1)	242,970,997.46	271,234,873.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7,141,702.17	20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1,563,447.84	166,524,760.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155,235.93	26,141,705.0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3)	11,700,000.00	2,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560,385.94	395,766,465.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239,983.88	299,409,744.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7,870,943.39	208,000,000.00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的现金		-	147,44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7,32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4)	5,500,000.00	1,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610,927.27	663,569,744.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49,458.67	(267,803,279.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680,000.00	18,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5)	5,4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80,000.00	1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80,000.00	43,667,9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6)	3,9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5,693,250.71	184,939,809.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7,104,456.39	32,467,899.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873,250.71	228,607,709.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793,250.71)	(210,607,709.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41,127,205.42	(207,176,114.2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1(2)	581,361,615.79	788,537,730.0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1(2)	722,488,821.21	581,361,615.79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78,575.87	25,697,694.8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5,753.76	5,634,09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74,329.63	31,331,793.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33,226.79	4,152,221.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295,045.64	20,998,249.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76,443.51	2,853,937.7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16,416.82	8,024,92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21,132.76	36,029,33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四)17(1)	(15,246,803.13)	(4,697,541.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7,141,702.17	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6,951,714.14	195,382,731.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1,157.16	6,627.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10,000.00	37,142,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704,573.47	322,531,458.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6,349.45	581,369.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7,870,943.39	254,76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710,000.00	70,1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817,292.84	325,451,369.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87,280.63	(2,919,910.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7,953,273.58	150,693,175.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953,273.58	150,693,17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953,273.58)	(150,693,175.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6,312,796.08)	(158,310,627.3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四)17(2)	238,965,641.57	397,276,268.9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四)17(2)	222,652,845.49	238,965,641.57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人民币元									
	本年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551,610,107.00	344,491,906.80	872,097,529.98	-	286,489,689.50	1,199,319,604.84	261,157,642.28	3,515,166,480.4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2,322,571.81)	-	-	109,559,879.37	27,133,281.61	134,370,589.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322,571.81)	-	-	247,462,406.12	58,765,995.82	303,905,830.13		
(二)利润分配-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37,902,526.75)	(31,632,714.21)	(169,535,240.96)		
(三)专项储备	-	-	-	-	-	-	-	-		
1. 计提专项储备	-	-	-	14,233,736.53	-	-	1,860,288.45	16,094,024.98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14,233,736.53)	-	-	(1,860,288.45)	(16,094,024.98)		
三、本年年末余额	551,610,107.00	344,491,906.80	869,774,958.17	-	286,489,689.50	1,308,879,484.21	288,290,923.89	3,649,537,069.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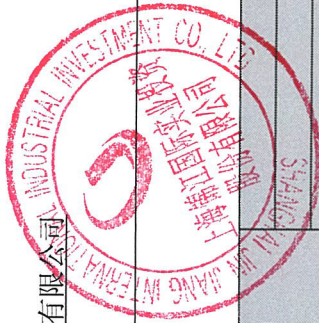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上年金额							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1,610,107.00	395,612,473.20	1,132,599,096.94	-	286,489,689.50	1,100,945,769.94	318,608,623.95	3,785,865,760.53
加：分步购买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注1)	-	14,168,045.65	-	-	-	(728,699.96)	16,710,382.25	30,149,727.94
二、本年初余额	551,610,107.00	409,780,518.85	1,132,599,096.94	-	286,489,689.50	1,100,217,069.98	335,319,006.20	3,816,015,488.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65,288,612.05)	(260,501,566.96)	-	-	99,102,534.86	(74,161,363.92)	(300,849,008.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60,501,566.96)	-	-	237,005,061.61	47,777,923.67	24,281,418.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65,288,612.05)	-	-	-	-	(89,471,387.97)	(154,760,000.02)
1.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注2)	-	(57,492,045.57)	-	-	-	-	(89,471,387.97)	(146,963,433.54)
2. 分步购买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7,796,566.48)	-	-	-	-	-	(7,796,566.48)
(三)利润分配-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37,902,526.75)	(32,467,899.62)	(170,370,426.37)
(四)专项储备	-	-	-	-	-	-	-	-
1. 计提专项储备	-	-	-	14,344,723.35	-	-	1,767,105.23	16,111,828.58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14,344,723.35)	-	-	(1,767,105.23)	(16,111,828.58)
四、本年年末余额	551,610,107.00	344,491,906.80	872,097,529.98	-	286,489,689.50	1,199,319,604.84	261,157,642.28	3,515,166,480.40

注1：于2016年8月11日，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与三井物产株式会社（“三井物产”）及三井物产（中国）有限公司（“三井中国”）签订《上海新天天低温物流有限公司（“新天天”）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人民币4,270,000.00元的价格，受让三井物产持有的新天天的17.5%的股权；以现金人民币3,050,000.00元的价格，受让三井中国持有的新天天的12.5%的股权。该项股权交易已于2016年11月30日完成，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新天天持股比例由33%上升至63%，形成控制。由于在合并日前后新天天均由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最终控股股东东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2：于2016年8月5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Mitsui & Co.(Asia Pacific)Pte.Ltd.签订《上海锦江国际低温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低温物流”）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147,440,000.00元的价格，受让Mitsui & Co.(Asia Pacific)Pte.Ltd.持有的低温物流49%股权。低温物流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本金额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551,610,107.00	386,522,450.22	859,716,090.38	286,489,689.50	301,524,406.01	2,385,862,743.1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51,056.04	-	(33,465,939.49)	(33,414,883.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1,056.04	-	104,436,587.26	104,487,643.30	
(二)利润分配—对股东的分配	-	-	-	-	(137,902,526.75)	(137,902,526.75)	
三、本年年末余额	551,610,107.00	386,522,450.22	859,767,146.42	286,489,689.50	268,058,466.52	2,352,447,859.66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上年金额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551,610,107.00	380,065,662.91	1,114,379,614.27	286,489,689.50	328,062,008.77	2,660,607,082.4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6,456,787.31	(254,663,523.89)	-	(26,537,602.76)	(274,744,339.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54,663,523.89)	-	111,364,923.99	(143,298,599.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注)	-	6,456,787.31	-	-	-	6,456,787.31	
(三)利润分配-对股东的分配	-	-	-	-	(137,902,526.75)	(137,902,526.75)	
三、本年年末余额	551,610,107.00	386,522,450.22	859,716,090.38	286,489,689.50	301,524,406.01	2,385,862,743.11	

注：于2016年8月11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与三井物产及三井中国签订《上海新天天低温物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人民币4,270,000.00元的价格，受让三井物产持有的新天天的17.5%的股权；以现金人民币3,050,000.00元的价格，受让三井中国持有的新天天的12.5%的股权。该项股权交易已于2016年11月30日完成，本公司对新天天持股比例由33%上升至63%，形成控制。由于在合并日前后新天天均由本公司的最终控股股东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由原上海新锦江大酒店改制而成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大道1号，总部位于上海市，成立于1993年2月24日。本公司于1993年发行的A股和B股股票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原第一大股东为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国际”)。于2011年2月14日，锦江国际将其持有的全部本公司38.54%的流通股份转让给上海锦江国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酒店集团”)。完成过户登记后，锦江酒店集团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并持有本公司38.54%的股份，锦江国际成为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车辆服务、物流服务(普通货物的仓储、装卸、加工、包装、配送(筹建)及相关信息处理服务和有关咨询服务；提供供应链、仓储、运输、库存、采购订单的管理和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与技术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旅游服务(非旅行社接待业务)、商务服务、宾馆、物业管理、办公用房出租、房地产开发经营，提供商场的场地。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2018年3月27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参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参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17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三)11、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16及19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7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主要从事车辆服务、物流服务，营业周期较短，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续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 续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或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购买日作为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附注(三)“14.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0、金融工具 - 续

10.1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本集团暂无持有至到期投资。

10.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0.2.2.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0、金融工具 - 续

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 续

10.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10.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即于资产负债表日，若一项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0、金融工具 - 续

10.3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0.4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5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本集团暂无划分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0、金融工具 - 续

10.5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续

10.5.1.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5.2.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10.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含人民币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	--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2、存货

12.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备品备件及物料用品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2.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除车辆营运业务的备品备件以及物料用品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外，其余存货发出时，均按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12.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当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 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 减记账面价值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14、长期股权投资

14.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 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4.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4、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4.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续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14.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4.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4.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4、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4.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续

14.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 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2007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16、固定资产****16.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6.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年	4-10%	1.8-4.8%
机器设备	5-20年	4-10%	4.5-19.2%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3-10年	4-10%	9.0-32.0%
营运车辆	4-10年	5-10%	9.0-23.8%
其他运输设备	5-10年	4-10%	9.0-19.2%
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5-10年	-	10.0-2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16.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成本计量，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18、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营运车辆牌照及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非划拨地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0
软件	直线法	5	0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本集团所拥有的划拨用地因划拨用地土地证中未明确使用年限，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在可预见的将来该土地使用权均会使用并带给本集团预期的经济利益流入，故而使用寿命是不确定的。

本集团所拥有的营运车辆牌照并无使用年限限制，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在可预见的将来该营运车辆牌照均会使用并带给本集团预期的经济利益流入，故而使用寿命是不确定的。

20、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及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这些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0、长期资产减值 - 续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2、职工薪酬

22.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3、收入

23.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3.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4.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中的机动车保险快速理赔中心动迁补偿款、冷链项目和邮轮配送项目扶持基金，由于用于购建固定资产，该等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上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4.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中的税收补贴和财政扶持基金，由于并非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由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5.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6、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7.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本集团于2017年5月28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2017年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于2017年6月12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财政部2017年12月25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以下简称“财会30号文件”）编制。</p> <p><u>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u></p> <p>《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作出了具体规定，要求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附注中详细披露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终止经营的信息。该准则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未产生影响。</p> <p><u>政府补助</u></p> <p>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之前，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p>	<p>该等会计政策变更由本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及2018年3月27日董事会会议批准。</p>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续

27.1 会计政策变更 - 续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p> <p>本集团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p> <p><u>资产处置损益的列报</u></p> <p>在财会30号文件发布以前,本集团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项目列报。在财会30号文件发布以后,本集团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报。</p> <p>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调整。</p>		

27.2 会计估计变更

本财务报告期内,本集团并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8、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及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营运车辆牌照的减值

本集团所拥有的营运车辆牌照计人民币 220,280,195.73 元并无使用年限限制，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在可预见的将来该营运车辆牌照均会使用并带给集团预期的经济利益流入，故其使用寿命是不确定的，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每年均对上述营运车辆牌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营运车辆牌照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对公司营运车辆牌照未来的营运收入、营运成本等估计及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选用，管理层需要运用重大判断。

划拨用地的使用年限

本集团拥有的部分土地使用权计人民币 42,106,800.00 元系以前年度通过划拨形式取得。因划拨土地未有明确使用年限，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拥有的划拨土地使用权不能确定，在可预见的将来均能使用，对划拨土地持有期间内不进行摊销，本集团管理层每年均对上述划拨用地的使用年限进行复核。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

本集团管理层负责评估确认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这项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本集团管理层将对其进行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债务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计量。预期适用所得税税率是根据有关现行的税务法规及本集团的实际情况而确定。若预计所得税税率与原估计有差异，本集团管理层将对其进行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定，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税务亏损及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如果预计未来期间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税务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管理层将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由于无法确定相关可抵扣税务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否很可能转回，故本集团对于部分可抵扣税务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实际产生的盈利多于预期，将视情况调整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在该情况发生期间的利润表中。

(四) 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注 1	注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和 20%(注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河道管理费	流转税额	1%

注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纳税人提供不动产经营租赁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按下述办法实施增值税试点:

试点期间,不适用简易计税方式的企业的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按根据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和以下增值税适用税率计算:

- 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税率为 17%
- 提供交通运输业服务,税率为 11%
- 提供现代服务业服务(有形动产租赁服务除外),税率为 6%
- 提供不动产租赁服务,税率为 5%

试点期间,试点纳税人提供的公共交通运输服务,可以选择按照简易计税方法,根据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按照 3%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

注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4 年 4 月 8 日联合发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34 号),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 万元(含 1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7 年 6 月 6 日联合发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4 号),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50 万元(含 5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津悦汽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上海锦江耀华出租汽车有限公司、上海锦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标准,本年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401,679.89	488,344.95
银行存款：		
人民币	722,087,141.32	580,665,782.05
美元	-	207,488.79
其他货币资金（注）：		
人民币	100,0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822,488,821.21	671,361,615.79

注：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保证收益存款余额人民币100,0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90,000,000.00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971.78	436,14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400,971.78	436,140.00
合计	400,971.78	436,140.00

本年年末公允价值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17年12月31日之收盘价确定。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	2,209,910.26
合计	-	2,209,910.26

本年年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82,243.22	6.80	-	-	6,982,243.22	6,058,748.53	6.78	-	-	6,058,748.5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741,568.93	93.20	3,347,893.38	3.50	92,393,675.55	83,354,871.36	93.22	3,237,889.65	3.88	80,116,981.71
合计	102,723,812.15	100.00	3,347,893.38	3.50	99,375,918.77	89,413,619.89	100.00	3,237,889.65	3.88	86,175,730.24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转回额	本年转销额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3,237,889.65	134,404.47	(24,400.74)	-	3,347,893.38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前五名的应收账款的年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16,965,345.36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6.52%, 且并无计提坏账准备。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如下:

人民币元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613,998.37	100.00	43,962,955.54	100.00
合计	32,613,998.37	100.00	43,962,955.5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前五名的预付款项的年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28,500,790.46 元,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7.39%。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00,000.00	45.31	-	-	17,800,000.00	6,000,000.00	22.58	-	-	6,00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485,710.80	54.69	2,598.76	0.01	21,483,112.04	20,574,572.84	77.42	3,423.04	0.01	20,571,149.80
合计	39,285,710.80	100.00	2,598.76	0.01	39,283,112.04	26,574,572.84	100.00	3,423.04	0.01	26,571,149.80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转回额	本年转销额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3,423.04	1,251.26	(2,075.54)	-	2,598.76

(3)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4,018,964.00	7,514,383.74
关联方往来款	10,484,047.37	4,998,896.70
代垫款项	5,475,338.80	4,552,064.62
备用金	1,027,670.00	1,028,000.00
其他	8,277,091.87	8,477,804.74
合计	39,283,112.04	26,571,149.8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押金及保证金	12,300,000.00	1年至3年	31.31%	-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500,000.00	1年以内	14.00%	-
上海锦江客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899,105.20	1年以内	9.93%	-
锦江之星旅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082,878.17	1年以内	2.76%	-
单位三	押金	1,000,000.00	3年以上	2.55%	-
合计		23,781,983.37		60.55%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7、 存货

存货分类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94,913,608.17	-	94,913,608.17	76,934,206.91	-	76,934,206.91
备品备件	9,207,392.90	-	9,207,392.90	10,070,995.84	-	10,070,995.84
物料用品	301,376.36	-	301,376.36	709,499.96	-	709,499.96
合计	104,422,377.43	-	104,422,377.43	87,714,702.71	-	87,714,702.71

8、 其他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2,983,841.40	3,156,748.38
理财产品	-	20,000,000.00
委托贷款(注 1)	-	700,000.00
合计	2,983,841.40	23,856,748.38

注 1：系本集团向上海水锦洋食品有限公司发放的委托贷款，已于 2017 年 4 月 1 日收回。详见附注(十) 5 (4)。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1,238,197,837.29	-	1,238,197,837.29	1,240,641,214.67	-	1,240,641,214.67
按成本计量	43,578,532.24	4,364,253.00	39,214,279.24	43,578,532.24	4,364,253.00	39,214,279.24
合计	1,281,776,369.53	4,364,253.00	1,277,412,116.53	1,284,219,746.91	4,364,253.00	1,279,855,493.91

本年末公允价值参考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盘价确定。

(2) 年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的成本	79,279,167.37
公允价值	1,238,197,837.2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869,189,002.44
已计提减值金额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续

(3) 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年初	本年增加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1,974,279.24	-	-	31,974,279.24	2,500,000.00	-	<5%	-
上海长途客运南站有限公司	7,500,000.00	-	-	7,500,000.00	-	-	10%	3,603,246.68
上海新世纪运输有限公司	2,240,000.00	-	-	2,240,000.00	-	-	11.20%	907,275.40
上海寰球纸制品有限公司	746,253.00	-	-	746,253.00	746,253.00	-	10%	-
上海国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	-	-	650,000.00	650,000.00	-	<5%	-
天津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468,000.00	-	-	468,000.00	468,000.00	-	<5%	-
合计	43,578,532.24	-	-	43,578,532.24	4,364,253.00	-		4,510,522.08

人民币元

(4) 本年度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年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364,253.00	-	-	-	-	-	4,364,253.00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0、长期股权投资

(1)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锦海捷亚国际货运有限公司(“锦海捷亚”)	112,592,078.15	-	-	12,675,950.85	-	-	(12,000,000.00)	-	-
上海大众新亚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注1)	93,523,979.01	-	-	5,057,890.53	-	-	(5,752,424.70)	-	(484,511.64)
上海市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中心	57,171,279.91	-	-	10,611,979.97	-	-	(7,000,000.00)	-	-
上海振东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5,445,198.42	-	-	1,199,804.83	(597,367.93)	-	(1,272,175.09)	-	-
上海金茂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5,804,140.78	-	-	2,679,702.51	-	-	(8,680,000.00)	-	-
上海锦江佳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2,401,269.88	-	-	(492,009.28)	-	-	-	-	-
上海锦江佘山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6,571,933.32	-	-	360,193.97	-	-	(281,967.35)	-	-
上海日产汽车维修中心	6,095,614.31	-	-	8,635.02	-	-	-	-	-
上海永达二手车经营企业	3,973,732.18	-	-	70,456.55	-	-	-	-	-
上海石油集团长乐加油站有限公司	2,279,271.96	-	-	180,133.22	-	-	-	-	-
二、联营企业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货运站有限公司	259,571,126.08	-	-	120,909,855.11	-	-	(94,627,269.03)	-	-
江苏南京长途汽车客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5,019,681.39	-	-	15,108,097.14	-	-	(7,590,000.00)	-	-
上海锦江客运有限公司	6,373,482.49	-	-	959,146.69	-	-	(1,886,374.84)	-	-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645,648.60	-	-	694,658.46	-	-	(1,502,547.37)	-	-
上海永达风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773,292.01	-	-	783,627.51	-	-	-	-	-
上海水锦洋食品有限公司(注2)	-	-	-	-	-	-	-	-	-
合计	735,241,728.49	-	-	170,808,125.08	(597,367.93)	-	(140,592,758.38)	-	(484,511.64)

注 1：根据上海大众新亚出租汽车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本集团对其表决权为 50%，达成共同控制。

注 2：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本集团将持有的上海水锦洋食品有限公司 40%股权以人民币 1 元的价格转让于上海远洋渔业有限公司。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7,242,848.67	12,946,774.80	40,189,623.47
2.本年增加金额	-	-	-
3.本年减少金额（注）	-	(12,946,774.80)	(12,946,774.80)
4.年末余额	27,242,848.67	-	27,242,848.6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7,856,214.37	2,605,316.52	10,461,530.89
2.本年增加金额 - 计提/摊销	513,335.88	86,903.00	600,238.88
3.本年减少金额（注）	-	(2,692,219.52)	(2,692,219.52)
4.年末余额	8,369,550.25	-	8,369,550.2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4.年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8,873,298.42	-	18,873,298.42
2.年初账面价值	19,386,634.30	10,341,458.28	29,728,092.58

注：自 2017 年 5 月起，子公司上海吴淞罗吉冷藏有限公司（“吴淞罗吉”）原用于出租的土地使用权由出租转为自用，因此自投资性房地产转入无形资产。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上海尚海食品有限公司（“尚海食品”）净值为人民币 1,085,625.63 元（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31,489.15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产权证明尚未更新，产权人为上海锦江国际低温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尚海食品云台路 115 号 18 层房屋建筑物	1,085,625.63	更新手续未完成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营运车辆	其他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77,024,951.16	98,360,770.43	29,722,123.38	1,617,824,884.52	26,035,851.48	5,755,047.25	2,154,723,628.22
2.本年增加金额	4,710,111.63	3,474,694.88	764,041.81	125,609,171.25	2,192,216.83	13,821,225.48	150,571,461.88
(1)外购	71,621.63	589,486.93	515,453.28	16,096,854.79	150,049.57	20,000.00	17,443,466.20
(2)在建工程转入	4,638,490.00	2,885,207.95	248,588.53	109,512,316.46	2,042,167.26	13,801,225.48	133,127,995.68
3.本年减少金额 - 处置	(351,034.15)	(9,309,361.68)	(4,006,221.80)	(158,262,929.57)	(6,015,356.97)	(5,775,047.25)	(183,719,951.42)
4.年末余额	381,384,028.64	92,526,103.63	26,479,943.39	1,585,171,126.20	22,212,711.34	13,801,225.48	2,121,575,138.6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25,746,585.45	51,338,962.54	25,054,100.69	810,305,308.79	13,435,820.11	4,983,810.16	1,030,864,587.74
2.本年增加金额 - 计提	12,812,850.81	6,950,732.56	1,653,980.61	204,007,120.19	3,242,439.03	1,102,784.24	229,769,907.44
3.本年减少金额 - 处置	(252,281.12)	(7,606,195.50)	(3,550,208.91)	(145,353,265.71)	(4,364,102.06)	(5,167,772.70)	(166,293,826.00)
4.年末余额	138,307,155.14	50,683,499.60	23,157,872.39	868,959,163.27	12,314,157.08	918,821.70	1,094,340,669.1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1,980,444.87	8,508.28	10,120.46	-	-	-	1,999,073.61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
4.年末余额	1,980,444.87	8,508.28	10,120.46	-	-	-	1,999,073.61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41,096,428.63	41,834,095.75	3,311,950.54	716,211,962.93	9,898,554.26	12,882,403.78	1,025,235,395.89
2.年初账面价值	249,297,920.84	47,013,299.61	4,657,902.23	807,519,575.73	12,600,031.37	771,237.09	1,121,859,966.8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2017年12月31日,子公司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锦江汽车”)净值为人民币106,298,694.91元(于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10,485,043.83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理产权证明。具体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锦江汽车吴中路100号房屋建筑物	2,958,019.40	该建筑物所在土地系自锦江国际经营租赁所得
锦江汽车吴中路88号房屋建筑物	1,032,016.78	该建筑物所在土地系自锦江国际经营租赁所得
锦江汽车宋园路177号房屋建筑物	3,526,214.65	该建筑物所在土地系自锦江国际经营租赁所得
锦江机动车理赔中心(一号楼)	58,649,537.25	该建筑物所在土地系自锦江国际经营租赁所得
锦江国宾外事接待用车专用车库	40,132,906.83	该建筑物所在土地系自锦江国际经营租赁所得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大楼装修工程	-	-	-	5,675,161.20	-	5,675,161.20
未达使用状态之车辆	9,168,851.62	-	9,168,851.62	2,376,874.65	-	2,376,874.65
冷库改造及顶层保温工程	527,213.68	-	527,213.68	1,913,921.95	-	1,913,921.95
其他	2,487,075.26	-	2,487,075.26	2,141,907.78	-	2,141,907.78
合计	12,183,140.56	-	12,183,140.56	12,107,865.58	-	12,107,865.58

14、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营运车辆牌照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95,271,819.20	226,310,547.81	3,000.00	321,585,367.01
2.本年增加金额 - 购置	-	-	-	-
3.本年增加金额 - 其他转入(注)	12,946,774.80	-	-	12,946,774.80
4.本年减少金额 - 处置	-	-	-	-
5.年末余额	108,218,594.00	226,310,547.81	3,000.00	334,532,141.81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1,134,718.38	6,030,352.08	1,983.33	17,167,053.79
2.本年增加金额 - 摊销	1,253,386.92	-	600.00	1,253,986.92
3.本年增加金额 - 其他转入(注)	2,692,219.52	-	-	2,692,219.52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年末余额	15,080,324.82	6,030,352.08	2,583.33	21,113,260.2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4.年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93,138,269.18	220,280,195.73	416.67	313,418,881.58
2.年初账面价值	84,137,100.82	220,280,195.73	1,016.67	304,418,313.22

注：自2017年5月起，子公司吴淞罗吉原用于出租的土地使用权由出租转为自用，因此自投资性房地产转入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中有账面价值人民币42,106,8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42,106,800.00元)系划拨用地。因房产证中未明确使用年限，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在可预见的将来该土地使用权均会使用并带给本集团预期的经济利益流入，故而使用寿命是不确定的。

本集团所拥有的营运车辆牌照并无使用年限限制，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在可预见的将来该营运车辆牌照均会使用并带给本集团预期的经济利益流入，故而使用寿命是不确定的。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5、长期待摊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年末余额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430,451.33	3,588,983.92	(2,024,336.17)	5,995,099.08
合计	4,430,451.33	3,588,983.92	(2,024,336.17)	5,995,099.08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动迁补偿款	23,034,640.83	5,758,660.21	23,994,417.51	5,998,604.38
辞退福利	15,131,161.89	3,782,790.46	16,039,396.06	4,009,849.01
资产减值准备	3,896,253.00	974,063.25	3,896,253.00	974,063.25
合计	42,062,055.72	10,515,513.92	43,930,066.57	10,982,516.6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58,918,669.92	289,729,667.48	1,161,362,047.30	290,340,511.83
合计	1,158,918,669.92	289,729,667.48	1,161,362,047.30	290,340,511.83

(3) 于本年末，本集团并无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813,403.22	12,265,439.34
可抵扣亏损	90,297,114.95	75,469,944.64
合计	103,110,518.17	87,735,383.98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人民币元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017年	-	8,276,487.80
2018年	3,467,652.28	4,934,609.33
2019年	11,856,551.92	11,863,465.04
2020年	18,521,200.13	18,620,567.79
2021年	31,774,814.68	31,774,814.68
2022年	24,676,895.94	-
小计	90,297,114.95	75,469,944.64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固定资产购置款	13,788,000.00	22,952,000.00
合计	13,788,000.00	22,952,000.00

18、短期借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注)	52,605,552.00	34,353,851.00
合计	52,605,552.00	34,353,851.00

注：本年末保证借款包括以下项目：

<1>根据上海锦江通永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上汽通用金融公司签署的授权零售商融资协议取得的短期借款人民币 44,605,552.00 元。该项短期借款免息，由锦江汽车提供担保。

<2>上海锦茂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自上海农商银行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 8,0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18 年 6 月 18 日，年利率为 4.785%，由其少数股东上海荣茂工贸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担保。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应付款项	89,591,103.89	96,386,123.29
应付工程款	617,207.20	1,579,020.30
合计	90,208,311.09	97,965,143.59

(2) 本年年末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款项	54,459,246.66	66,138,871.66
预收租赁款项	10,988,084.99	12,134,924.59
合计	65,447,331.65	78,273,796.25

(2) 本年年末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短期薪酬	108,736,232.66	557,294,978.60	(577,520,267.14)	88,510,944.12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175,137.67	112,858,506.47	(112,499,147.32)	9,534,496.82
3、辞退福利	22,025,061.79	4,928,902.99	(8,762,614.61)	18,191,350.17
合计	139,936,432.12	675,082,388.06	(698,782,029.07)	116,236,791.11

(2) 短期薪酬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765,673.15	424,612,417.85	(444,412,445.37)	68,965,645.63
2、职工福利费	-	8,288,298.13	(8,288,298.13)	-
3、社会保险费	4,112,522.02	62,239,053.17	(62,555,104.17)	3,796,471.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70,191.23	53,213,523.62	(53,556,958.56)	3,126,756.29
工伤保险费	299,816.27	3,993,311.02	(3,980,636.79)	312,490.50
生育保险费	342,514.52	5,032,218.53	(5,017,508.82)	357,224.23
4、住房公积金	10,326,286.74	55,715,388.65	(55,580,887.65)	10,460,787.7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531,750.75	6,439,820.80	(6,683,531.82)	5,288,039.73
合计	108,736,232.66	557,294,978.60	(577,520,267.14)	88,510,944.12

(3) 设定提存计划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7,035,539.37	108,868,142.54	(108,364,712.79)	7,538,969.12
2、失业保险费	356,014.80	2,599,232.04	(2,733,768.64)	221,478.20
3、补充养老保险	1,783,583.50	1,391,131.89	(1,400,665.89)	1,774,049.50
合计	9,175,137.67	112,858,506.47	(112,499,147.32)	9,534,496.82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21、应付职工薪酬 - 续**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这些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上一年度平均工资的 18%-21%、0.5%-2%每月向这些计划缴存费用；另外，本集团也参加补充养老保险，按员工级别定额缴存。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本年度应向养老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108,868,142.54 元(2016 年：人民币 109,743,761.37 元)，向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2,599,232.04 元(2016 年：人民币 5,099,534.63 元)及向补充养老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1,391,131.89 元(2016 年：人民币 3,067,072.62 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养老保险计划人民币 7,538,969.12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035,539.37 元)、失业保险计划人民币 221,478.2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6,014.80 元)及补充养老保险计划人民币 1,774,049.5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83,583.50 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年度内到期而未支付给相关计划的。

22、应交税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所得税	23,834,232.30	18,528,042.23
增值税	10,659,329.78	6,854,290.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8,131.85	601,298.73
其他	2,087,842.89	5,272,658.86
合计	37,279,536.82	31,256,289.93

23、应付利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633.33	11,116.67
合计	10,633.33	11,116.67

24、应付股利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法人股股利	19,925,851.35	19,925,851.35
锦江国际	-	5,471,742.18
合计	19,925,851.35	25,397,593.53

注：以上原法人股股利已超过 1 年，系投资方尚未领取的股利。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5、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78,983,053.40	95,821,802.11
关联方往来款	27,902,355.04	23,803,183.95
B股红利税额	49,796.64	100,543.47
其他	60,171,662.90	71,109,278.62
合计	167,106,867.98	190,834,808.1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押金及保证金	62,012,719.83	押金未到期
关联方往来款	19,784,075.19	对方未催收
合计	81,796,795.02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详见附注(五)27)	2,56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详见附注(五)28)	3,319,658.00	3,750,458.00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详见附注(五)29)	1,276,334.30	1,276,334.3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详见附注(五)30)	944,181.76	745,331.00
合计	8,100,174.06	5,772,123.30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注)	6,400,000.00	-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60,000.00	-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3,840,000.00	-

注: 系上海嘉定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自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7,680,000.00元, 年利率为5.225%, 从2017年9月15日至2020年4月13日分六期等额偿还, 由锦江汽车提供全额担保。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8、长期应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车辆购置款	3,319,658.00	13,526,108.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319,658.00	3,750,458.00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9,775,650.00

29、递延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政府补助	29,868,368.03	31,144,702.31
减：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276,334.30	1,276,334.30
一年后到期的递延收益	28,592,033.73	29,868,368.01

政府补助项目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 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机动车保险快速理赔中心动迁补偿款	23,994,417.51	-	(959,776.68)	23,034,640.83	与资产相关
吴淞冷链项目补助款	2,680,210.88	-	(136,631.52)	2,543,579.36	与资产相关
吴淞邮轮配送项目补助款	4,470,073.92	-	(179,926.08)	4,290,147.8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1,144,702.31	-	(1,276,334.28)	29,868,368.03	--

30、其他非流动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动迁安置费	15,690,064.19	16,509,824.82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944,181.76	745,331.00
一年后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4,745,882.43	15,764,493.82

31、股本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其他	
2017年度：			
人民币普通股	390,560,075.00	-	390,560,075.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161,050,032.00	-	161,050,032.00
股份总数	551,610,107.00	-	551,610,107.0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2、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及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245,076,075.49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66,218,226.90
不丧失控制权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	24,137,377.26
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差额	5,805,597.05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差额	6,371,479.17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	(57,456,604.89)
其他资本公积	99,415,831.31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98,672,391.28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其他变动	743,440.03
合计	344,491,906.80

33、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70,663,180.23	(2,443,377.38)	-	610,844.35	(1,755,072.28)	(77,460.75)	868,908,107.95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434,349.75	(597,367.93)	-	-	(567,499.53)	(29,868.40)	866,850.22
合计	872,097,529.98	(3,040,745.31)	-	610,844.35	(2,322,571.81)	(107,329.15)	869,774,958.17

34、专项储备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注)	-	14,233,736.53	(14,233,736.53)	-
合计	-	14,233,736.53	(14,233,736.53)	-

注：根据财企[2012]16号关于《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本集团处于交通运输业的下属子公司从2012年2月14日起按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的1.5%提取安全使用费。

35、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及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5,805,053.50
任意盈余公积	10,684,636.00
合计	286,489,689.50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之10%提取。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含50%)的，可不再提取。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人民币275,805,053.50元，已达到本公司股本的5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6、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	上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1,199,319,604.84	1,100,217,069.98
加：本年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7,462,406.12	237,005,061.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7,902,526.75	137,902,526.75
年末未分配利润	1,308,879,484.21	1,199,319,604.84

(1) 本年度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

于2017年5月25日经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按已发行之股份551,610,10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计算，以每10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

(2) 资产负债表后决议的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2018年3月27日董事会提议，按已发行之股份551,610,10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计算，拟以每10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3) 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

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417,098,110.68元(于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403,870,513.96元)。

3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05,799,420.06	1,953,084,809.34	2,297,871,383.63	1,923,029,527.17
其他业务	62,946,440.12	17,415,568.60	58,403,863.97	14,495,880.09
合计	2,368,745,860.18	1,970,500,377.94	2,356,275,247.60	1,937,525,407.26

38、税金及附加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车船税	3,765,513.63	1,654,67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35,204.52	4,013,866.22
房产税	3,230,875.13	2,557,868.42
教育费附加	3,129,071.34	3,148,687.12
营业税	-	1,803,265.94
其他	1,628,116.74	1,496,758.59
合计	15,388,781.36	14,675,125.42

39、销售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9,669,936.99	117,974,587.73
固定资产折旧	11,017,131.23	11,594,353.43
其他	46,719,159.87	49,679,171.74
合计	177,406,228.09	179,248,112.90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0、管理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7,128,902.60	94,263,300.95
固定资产折旧	4,413,216.56	3,259,314.63
无形资产摊销	1,253,986.92	1,080,180.92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86,903.00	260,709.00
其他	18,701,239.41	27,443,806.87
合计	111,584,248.49	126,307,312.37

41、财务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939,167.31	1,821,568.77
减：利息收入	11,060,614.61	13,130,232.14
汇兑损益	(503,662.18)	493,170.12
其他	1,323,719.33	3,730,566.44
合计	(9,301,390.15)	(7,084,926.81)

42、资产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09,179.45	2,392,677.23
合计	109,179.45	2,392,677.23

43、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人民币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422.77)	(185,520.00)
合计	(46,422.77)	(185,520.00)

44、投资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0,381,718.74	145,436,516.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250.00	1,5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282,012.33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1,855,302.65	40,177,115.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0	-
其他	-	1,295,956.42
合计	211,521,284.72	186,911,088.63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5、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059,548.67	9,818,169.57	40,265.85
其中：营运车辆处置收益	10,019,282.82	9,789,599.11	-
减：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30,438.16	726,932.87	1,786,936.19
其中：营运车辆处置损失	543,501.97	-	-
合计	7,729,110.51	9,091,236.70	(1,746,670.34)

46、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145,534.28	-	869,200.00
合计	2,145,534.28	-	869,200.00

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基金	869,200.00	-	与收益相关的
机动车保险快速理赔中心动迁补偿款	959,776.68	-	与资产相关的
吴淞冷链项目补助款	136,631.52	-	与资产相关的
吴淞邮轮配送项目补助款	179,926.08	-	与资产相关的
合计	2,145,534.28	-	

47、营业外收入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4,494,898.61	14,325,678.47	14,494,898.61
罚款收入	4,984,565.72	1,839,481.90	4,984,565.72
其他	422,476.34	6,216,264.48	422,476.34
合计	19,901,940.67	22,381,424.85	19,901,940.67

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陆家嘴管委会地税补贴	13,104,000.00	11,005,132.27	与收益相关
个人所得税返还	698,475.61	-	与收益相关
西部经济城税收返还收入	112,300.00	-	与收益相关
机动车保险快速理赔中心动迁补偿款	-	959,776.68	与资产相关
吴淞邮轮配送项目补助款	-	179,926.08	与资产相关
吴淞冷链项目补助款	-	136,631.52	与资产相关
浦东新区现代服务业财政扶持资金	-	65,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财政拨款	580,123.00	1,979,211.9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494,898.61	14,325,678.47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8、营业外支出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300,000.00	-	300,000.00
其他	178,854.48	22,200.00	178,854.48
合计	478,854.48	22,200.00	478,854.48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179,621.00	36,764,028.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7,002.72	1,281,661.57
上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151,326.88)	(1,660,799.07)
合计	37,495,296.84	36,384,890.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3,831,027.93	321,387,569.41
按 25% 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5,957,756.98	80,346,892.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1,941.80)	(38,638.8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0,559,817.85)	(46,569,557.0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7,870.61	257,184.51
加计扣除费用的纳税影响	(254,311.10)	(243,582.63)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6,741,917.93)	(6,577,425.34)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118,984.81	10,870,816.71
上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151,326.88)	(1,660,799.07)
合计	37,495,296.84	36,384,890.60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补贴收入	15,364,098.61	13,049,344.19
收到的利息收入	7,666,860.36	10,292,738.56
收到的其他经营活动款项	2,713,329.55	3,964,293.34
合计	25,744,288.52	27,306,376.09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 续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能源燃料费	10,626,942.43	11,939,038.82
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中的其他支付额	66,267,906.91	67,176,557.52
其他	7,768,148.27	13,352,352.78
合计	84,662,997.61	92,467,949.1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委托贷款	700,000.00	2,100,000.00
资金收回	11,000,000.00	-
合计	11,700,000.00	2,1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委托贷款	-	1,400,000.00
资金拆出	5,500,000.00	-
合计	5,500,000.00	1,4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金拆入	5,400,000.00	-
合计	5,400,000.00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金偿还	3,900,000.00	-
合计	3,900,000.00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6,335,731.09	285,002,678.8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09,179.45	2,392,677.23
固定资产折旧	229,769,907.44	222,989,518.27
无形资产摊销	1,253,986.92	1,080,180.92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及折旧	600,238.88	774,044.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24,336.17	3,833,971.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7,729,110.51)	(9,091,236.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6,422.77	185,520.00
财务费用(收益)	(2,758,716.85)	(1,280,508.79)
投资收益	(211,521,284.72)	(186,911,088.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67,002.72	1,281,661.57
存货的减少(增加)	(16,707,674.72)	1,916,895.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6,789,555.81)	16,319,947.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52,129,465.37)	(67,259,38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970,997.46	271,234,873.9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以债务购建固定资产	3,936,865.20	15,105,128.3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722,488,821.21	581,361,615.79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581,361,615.79	788,537,730.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41,127,205.42	(207,176,114.2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722,488,821.21	581,361,615.79
其中: 库存现金	401,679.89	488,344.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22,087,141.32	580,873,270.84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2,488,821.21	581,361,615.79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除附注(五)11及12中所述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外, 本集团无其他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内, 本集团并无合并范围的变更。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人民币元

序号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上海锦海捷亚物流管理有限公司(“物流管理”)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65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2	上海锦江国际低温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仓储业	100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3	上海高海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食品包装	95	5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4	上海锦恒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交通运输、仓储业	-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5	大连锦江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交通运输业	-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6	上海锦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交通运输业	-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7	上海锦江亿马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8	上海锦江通永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9	上海锦江城市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10	上海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交通运输业	95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	上海浦东友谊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交通运输业	-	87.8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2	上海锦江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租赁服务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3	上海嘉定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交通运输业	-	7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4	上海中油锦友油品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	7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	上海锦江商旅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交通运输业	-	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6	上海锦江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交通运输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7	上海商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咨询管理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8	上海锦佳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9	上海锦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	上海花祥年华广告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广告业	-	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1	上海振星出租汽车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管理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2	上海锦茂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	50(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3	上海锦江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	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4	上海津悦汽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咨询管理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5	上海丰田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6	上海吴泾冷藏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仓储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7	上海吴淞罗吉冷藏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交通运输、仓储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8	上海南浦大桥食品批发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管理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9	上海锦江耀华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交通运输业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0	上海新天天低温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交通运输、仓储业	30	3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根据该公司章程规定，本集团享有表决权比例超过半数，对该公司达成控制。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5.00%	15,490,078.58	2,552,979.74	152,263,478.08			
锦江汽车								
物流管理	35.00%	42,677,929.04	29,079,734.47	118,581,972.79				

人民币元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重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锦江汽车	678,455,443.22	1,387,665,963.74	2,066,121,406.96	460,063,223.30	42,533,376.54	502,596,599.84	510,045,121.63	1,482,720,235.15	1,992,765,356.78	522,705,370.24	50,963,819.61	573,669,189.85
物流管理	54,367,854.76	285,853,712.16	340,221,566.92	1,415,930.38	-	1,415,930.38	41,748,611.87	259,571,126.08	301,319,737.95	1,366,085.90	-	1,366,085.90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锦江汽车	2,215,961,394.33	149,128,202.86	146,981,619.93	2,194,896,547.39	149,572,922.20	145,179,051.51
物流管理	-	121,936,940.12	121,936,940.12	-	98,684,700.94	98,684,700.94
			(472,114.18)			
						256,182,709.14
						64,139.87

(4) 本集团无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锦海捷亚	中国	上海	交通运输业	50	-	以权益法核算
联营企业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货运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交通运输业	-	20	以权益法核算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续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人民币元

	锦海捷亚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548,352,998.89	574,217,905.55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8,739,529.52	82,633,105.18
非流动资产	43,895,512.86	44,508,551.86
资产合计	592,248,511.75	618,726,457.41
流动负债及负债合计	365,712,453.75	393,542,301.11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26,536,058.00	225,184,156.3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3,268,029.00	112,592,078.15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3,268,029.00	112,592,078.15
营业收入	2,642,067,697.26	2,217,582,647.87
财务费用	10,627,311.84	(6,556,478.66)
所得税费用	9,654,389.23	8,464,396.13
净利润	25,351,901.70	23,619,803.73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25,351,901.70	23,619,803.73
本年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2,000,000.00	15,000,000.00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人民币元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货运站有限公司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739,823,638.98	646,005,874.92
非流动资产	850,157,726.52	792,691,171.62
资产合计	1,589,981,365.50	1,438,697,046.54
流动负债	160,712,804.72	132,680,753.04
非流动负债	-	8,160,663.13
负债合计	160,712,804.72	140,841,416.17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429,268,560.78	1,297,855,630.3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85,853,712.16	259,571,126.0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85,853,712.16	259,571,126.08
营业收入	908,394,051.26	810,124,865.58
净利润	604,549,275.55	490,687,246.88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604,549,275.55	490,687,246.88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94,627,269.03	84,851,903.52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续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58,874,762.38	263,266,419.7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9,192,277.68	22,217,288.05
--其他综合收益	(597,367.93)	(1,585,357.40)
--综合收益总额	18,594,909.75	20,631,930.6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6,378,712.08	99,812,104.4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7,545,529.80	13,212,061.06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7,545,529.80	13,212,061.06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6) 本集团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不存在未确认承诺。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年度，锦江汽车为其合营企业上海金茂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人民币 9,500,000.00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7,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 5 (3)。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款、长期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详见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大陆经营业务，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故大部分交易、资产和负债以人民币为单位。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外币余额。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但由于外币结算业务非常有限，本集团认为目前的外汇风险对于集团的经营影响不重大。

1.1.2.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主要与货币资金及借款有关。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货币资金主要为浮动利率的银行存款，本集团的借款均为固定利率的长期及短期借款。本集团认为目前的利率风险对于本集团的经营影响不重大。

1.1.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集团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本集团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而面临价格风险。于2017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根据证券价值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有关权益工具价格上升(下降)10%，将会导致集团利润总额增加(减少)人民币40,097.18元，将会导致集团股东权益增加(减少)人民币92,894,910.68元。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1.2.信用风险**

2017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本集团关注集中信用风险的控制，采取必要措施避免债权过度集中。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及财务公司，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2017年12月31日，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应收上海丰勤物流有限公司款项，由于经营情况恶劣，本集团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资产负债表日，除长期借款及动迁安置费将于一年后到期外，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日均在一年以内。

2、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在本年内不存在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本年内也不存在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400,971.78	-	-	400,971.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1,238,197,837.29	-	-	1,238,197,837.2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38,598,809.07	-	-	1,238,598,809.07

本报告期末公允价值参考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17年12月31日之收盘价确定。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接近这些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 公司的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锦江酒店集团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新东路24号316-318室	经营范围为酒店管理、酒店管理、酒店投资、企业投资管理、国内贸易, 自有办公楼、公寓租赁、泊车、培训及相关项目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人民币 5,566,000,000.00 元	38.54	38.54

母公司名称说明:

锦江酒店集团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由上海新亚(集团)有限公司改制而成的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1995年6月6日, 主要从事酒店, 食品等业务。2006年12月15日, 锦江酒店集团股票(证券代码: 02006)获准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交易。其母公司及最终控股股东均为锦江国际。

2. 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 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情况见附注(七)2(1)。

本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 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十)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3. 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 续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日产汽车维修中心	合营企业
上海振东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金茂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永达二手机动车经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锦江佳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锦江佘山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石油集团长乐加油站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锦海捷亚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锦江客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永达风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水锦洋食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锦江国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公司
上海盛鹰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公司
上海茂昌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公司
上海市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公司
上海锦江物业管理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公司
上海市沪南蛋品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公司
上海锦江物业管理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公司
汇通百达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公司
上海锦江乐园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公司

以上各公司统称为锦江国际下属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锦江之星旅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滴水湖锦江之星旅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豫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锦宏旅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锦乐旅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锦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锦江国际旅馆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国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锦江旅游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锦江都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旅游汽车分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国之旅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以上各公司统称锦江酒店集团下属公司。

(十)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 续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新联谊大厦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上海一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上海新尚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之联营公司
上海锦江汤臣大酒店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合营企业

5.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上海新尚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物品	5,168,734.96	-
上海日产汽车维修中心	采购物品	2,462,462.72	2,075,981.44
锦江国际下属公司	采购物品	196,030.16	187,526.37
锦江国际	采购物品	163,639.25	209,936.79
锦江酒店集团下属公司	接受劳务	603,258.27	1,289,788.78
锦江国际下属公司	停车费	159,999.97	140,571.4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	车辆营运业务收入	51,868,331.52	39,963,647.26
锦江酒店集团下属公司	车辆营运业务收入	2,179,775.68	1,615,105.77
上海新联谊大厦有限公司	车辆营运业务收入	605,000.00	1,194,600.00
锦江国际	车辆营运业务收入	144,631.52	1,711.71
上海日产汽车维修中心	商品销售收入	565,131.68	425,454.28
上海振东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收入	461,275.13	451,822.05
上海锦江客运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收入	189,898.49	326,408.26
上海锦江佘山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收入	163,278.00	431,488.15
锦江酒店集团下属公司	商品销售收入	119,113.41	150,176.10
上海锦江佳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收入	99,274.46	94,085.73
上海金茂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收入	47,890.90	59,219.97
上海一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收入	16,870.39	75,014.56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收入	-	65,250.00
锦江国际下属公司	商品销售收入	-	5,594.36
锦海捷亚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服务收入	290,216.22	466,809.00
锦江国际下属公司	服务收入	200,572.06	388,709.03
上海锦江汤臣大酒店有限公司	服务收入	40,000.00	-
上海水锦洋食品有限公司	服务收入	6,303.85	288,045.36

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根据本集团与各关联方签订的有关综合服务协议, 产品购销合同等协议的规定定价。重大关联交易需经董事会批准通过。

(十)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 续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人民币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锦江汽车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	4,525,229.05	2,516,678.80
锦江汽车	上海石油集团长乐加油站有限公司	房屋	1,050,000.00	200,000.00
低温物流	锦江国际下属公司	房屋	11,428.57	35,142.84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人民币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锦江国际下属公司	新天天	房屋	6,650,127.31	7,423,853.45
锦江国际下属公司	低温物流	房屋	384,184.91	341,592.25
锦江国际	本公司	房屋	110,697.12	112,542.08
上海锦江佘山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锦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9,322.64	9,322.64
锦江国际	锦江汽车	土地使用权	3,350,000.00	4,079,166.67
上海振东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花样年华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阵地费	45,522.00	22,761.00
上海锦江客运有限公司	上海花样年华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阵地费	30,566.04	17,269.81
上海金茂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花样年华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阵地费	7,641.50	5,349.06
上海锦江佳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花样年华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阵地费	5,425.47	15,053.78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人民币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锦江汽车	上海金茂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6年6月2日	2017年6月1日	是
锦江汽车	上海金茂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17年5月31日	2018年5月30日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人民币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7年9月15日	2018年9月14日	资金拆出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7年9月28日	2018年9月27日	资金拆出
上海水锦洋食品有限公司	700,000.00	2016年12月29日	2017年4月1日	委托贷款

本年度，本集团因向联营企业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拆出资金而产生利息收入人民币 50,784.90 元(上年度：人民币 0 元)。

本年度，本集团因向联营企业上海水锦洋食品有限公司拆出资金而产生利息收入人民币 6,303.85 元(上年度：人民币 48,192.21 元)。

(十)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 续

(5) 关联方资产转让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24,229,907.61	122,600,997.57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3,074,954.65	6,621,460.00
锦江国际下属公司	采购无形资产	-	5,349,056.46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注)	4,860,000.00	2,885,000.00

注：关键管理人员指有权力并负责进行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总经理、总会计师、财务总监、主管各项事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行使类似政策职能的人员。

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包括采用货币、实物形式和其他形式的工资、福利、奖金、特殊待遇等。

(十)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	6,982,243.22	-	6,159,848.53	-
应收账款	锦江酒店集团下属公司	1,124,389.65	-	376,334.20	-
应收账款	上海锦江汤臣大酒店有限公司	19,200.00	-	-	-
应收账款	锦江国际下属公司	-	-	102,656.13	-
应收账款	锦海捷亚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	-	68,661.63	-
应收账款	上海振东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	-	8,655.92	-
应收账款	上海一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	-	4,029.65	-
应收账款	上海金茂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	-	1,494.98	-
合计		8,125,832.87	-	6,721,681.04	-
其他应收款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500,000.00	-	-	-
其他应收款	上海锦江客运有限公司	3,899,105.20	-	3,334,249.51	-
其他应收款	锦江酒店集团下属公司	1,082,878.17	-	1,639,743.99	-
其他应收款	上海锦江佳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64.00	-	-	-
其他应收款	上海振东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	-	24,903.20	-
合计		10,484,047.37	-	4,998,896.70	-
应收利息	上海水锦洋食品有限公司	-	-	253.75	-
合计		-	-	253.75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3,788,000.00	-	21,800,000.00	-
合计		13,788,000.00	-	21,800,000.00	-

(2) 应付项目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应付账款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6,872,718.84	36,872,634.25
应付账款	上海新尚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803,490.46	-
应付账款	上海永达风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436,294.31	5,436,294.31
应付账款	上海振东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48,312,503.61	42,508,928.56
其他应付款	上海永达二手机动车经营有限公司	13,772,165.04	2,772,165.04
其他应付款	上海日产汽车维修中心	8,871,848.90	8,385,769.41
其他应付款	锦江国际	4,079,166.67	4,079,166.67
其他应付款	上海永达风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83,904.00	883,904.00
其他应付款	锦江国际下属公司	287,496.16	1,320,451.27
其他应付款	上海锦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774.27	3,047.86
其他应付款	上海金茂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	5,180,948.00
其他应付款	锦江酒店集团下属公司	-	782,922.60
其他应付款	上海锦江佘山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	394,809.10
合计		27,902,355.04	23,803,183.95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大承诺事项****(1) 资本承诺**

人民币千元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
- 工程合同	997	936
合计	997	936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人民币千元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7,549	11,22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5,282	5,95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4,855	3,882
以后年度	11,221	13,820
合计	28,907	34,873

2、 或有事项**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年度，锦江汽车为其合营企业上海金茂锦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人民币9,500,000.00元(2016年度：人民币7,000,000.00元)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5(3)。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利润分配情况详见附注(五)36(2)。

(十三) 分部报告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3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3个报告分部，分别为车辆运营业务、汽车销售业务、汽车销售业务以及低温物流业务，报告分部是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车辆运营业务、汽车销售业务、汽车销售业务以及低温物流业务。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汽车营运及相关业务		汽车销售及相关业务		低温物流业务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计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营业收入												
对外交易收入	1,098,560,870.18	1,150,171,097.13	1,117,400,524.15	1,044,725,450.26	138,947,290.58	136,505,981.33	13,837,175.27	24,872,718.88	-	-	2,368,745,860.18	2,356,275,247.60
分部间交易收入	7,156,413.91	6,822,617.34	61,290,791.29	47,541,387.49	-	-	-	-	(68,447,205.20)	(54,364,004.83)	-	-
分部营业收入合计	1,105,717,284.09	1,156,993,714.47	1,178,691,315.44	1,092,266,837.75	138,947,290.58	136,505,981.33	13,837,175.27	24,872,718.88	(68,447,205.20)	(54,364,004.83)	2,368,745,860.18	2,356,275,247.60
营业成本												
对外交易成本	791,024,004.37	836,381,923.91	1,059,752,913.30	979,042,922.19	117,367,288.80	117,861,134.12	2,356,171.47	4,239,427.04	-	-	1,970,500,377.94	1,937,525,407.26
分部间交易成本	790,487.69	161,478.18	61,290,791.29	47,541,387.49	-	-	-	-	(62,081,278.98)	(47,702,865.67)	-	-
分部营业成本合计	791,814,492.06	836,543,402.09	1,121,043,704.59	1,026,584,309.68	117,367,288.80	117,861,134.12	2,356,171.47	4,239,427.04	(62,081,278.98)	(47,702,865.67)	1,970,500,377.94	1,937,525,407.26
税金及附加	11,747,046.70	10,322,959.95	739,209.40	1,588,320.20	2,284,531.33	1,645,724.45	617,993.93	1,118,120.82	-	-	15,388,781.36	14,675,125.42
销售费用	134,906,899.93	133,247,420.98	36,479,434.82	38,045,233.71	4,307,087.70	2,870,053.09	6,894,444.36	10,852,188.36	(5,181,638.72)	(5,766,783.24)	177,406,228.09	179,248,112.90
管理费用	55,128,578.06	67,892,769.42	15,819,226.50	16,751,792.81	28,425,903.71	29,070,677.50	12,210,540.22	12,592,072.64	-	-	111,584,248.49	126,307,312.37
财务费用	(3,301,232.91)	(3,037,909.55)	1,684,064.39	3,828,305.99	1,880,144.69	1,524,050.42	(8,380,078.82)	(8,505,017.75)	(1,184,287.50)	(894,355.92)	(9,301,390.15)	(7,084,926.81)
资产减值损失	-	-	-	-	109,256.78	2,392,608.42	(77.33)	68.81	-	-	109,179.45	2,392,677.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	-	(46,422.77)	(185,520.00)	-	-	(46,422.77)	(185,520.00)
投资收益	-	-	-	-	-	-	211,521,284.72	186,911,088.63	-	-	211,521,284.72	186,911,088.63
资产处置收益	9,232,491.90	9,093,060.92	412,914.07	438,834.42	244,338.52	(421,748.66)	(2,160,633.98)	(18,909.98)	-	-	7,729,110.51	9,091,236.70
其他收益	1,788,976.68	-	40,000.00	-	316,557.60	-	-	-	-	-	2,145,534.28	-
营业利润	126,442,968.83	121,118,132.50	3,378,589.81	5,907,709.78	(14,866,026.31)	(19,280,015.33)	209,452,409.41	191,282,517.61	-	-	324,407,941.74	299,028,344.56
营业外收入	18,623,989.78	20,768,153.96	549,579.09	521,452.49	219,480.42	1,088,343.31	508,891.38	3,475.09	-	-	19,901,940.67	22,381,424.85
营业外支出	101,889.23	1,800.00	-	-	75,700.77	20,400.00	301,264.48	-	-	-	478,854.48	22,200.00
利润总额	144,965,069.38	141,884,486.46	3,928,168.90	6,429,162.27	(14,722,246.66)	(18,212,072.02)	209,660,036.31	191,285,992.70	-	-	343,831,027.93	321,387,569.41
所得税	35,805,390.60	34,394,085.71	634,595.49	1,341,699.01	485,890.53	1,498,306.94	569,420.22	(849,201.06)	-	-	37,495,296.84	36,384,890.60
净利润	109,159,678.78	107,490,400.75	3,293,573.41	5,087,463.26	(15,208,137.19)	(19,710,378.96)	209,090,616.09	192,135,193.76	-	-	306,335,731.09	285,002,678.81

人民币元

分部营业利润不包括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十三) 分部报告 - 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 续

	汽车营运及相关业务		汽车销售及相关业务		低温物流业务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计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分部资产总额	1,625,393,506.60	1,562,349,915.21	197,738,089.63	186,550,797.47	347,943,140.43	357,426,168.58	443,435,564.96	477,761,318.96	(123,447,445.09)	(145,451,280.66)	2,491,062,856.53	2,438,636,919.56
调整项目: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764,375,215.62	735,241,728.49	-	-	764,375,215.62	735,241,728.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1,277,412,116.53	1,279,855,493.91	-	-	1,277,412,116.53	1,279,855,493.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10,515,513.92	10,982,516.64	-	-	10,515,513.92	10,982,516.64
报表资产总额	1,625,393,506.60	1,562,349,915.21	197,738,089.63	186,550,797.47	347,943,140.43	357,426,168.58	2,495,738,411.03	2,503,841,058.00	(123,447,445.09)	(145,451,280.66)	4,543,365,702.60	4,464,716,658.60
分部负债总额	419,116,825.25	466,683,492.85	135,292,337.19	127,413,501.78	120,826,184.53	115,148,434.69	31,415,154.16	45,574,520.59	(122,477,386.93)	(121,007,877.07)	584,173,114.20	633,812,072.84
调整项目:												
应付股利	-	-	-	-	-	-	19,925,851.35	25,397,593.53	-	-	19,925,851.35	25,397,593.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289,729,667.48	290,340,511.83	-	-	289,729,667.48	290,340,511.83
报表负债总额	419,116,825.25	466,683,492.85	135,292,337.19	127,413,501.78	120,826,184.53	115,148,434.69	341,070,672.99	361,312,625.95	(122,477,386.93)	(121,007,877.07)	893,828,633.03	949,550,178.20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209,978,260.01	204,572,330.35	3,569,261.74	5,547,151.17	17,377,455.02	15,643,342.06	2,723,492.64	2,914,891.83	-	-	233,648,469.41	228,677,715.41
利息收入	5,229,031.52	4,304,301.61	480,027.69	461,180.50	536,192.39	1,518,661.87	8,226,432.52	9,417,952.24	(3,411,069.51)	(2,571,864.08)	11,060,614.61	13,130,232.14
利息费用	-	-	1,966,300.98	1,382,184.99	2,383,935.84	3,010,735.86	-	512.00	(3,411,069.51)	(2,571,864.08)	939,167.31	1,821,568.77
当期确认的减值损失	-	-	-	-	109,256.78	2,392,608.42	(77.33)	68.81	-	-	109,179.45	2,392,677.23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1,077,331,602.96	1,171,686,065.31	12,689,299.31	14,437,540.21	253,405,085.86	258,413,296.13	46,067,827.40	50,959,787.93	-	-	1,389,493,815.53	1,495,496,689.58
资本性支出	138,518,626.20	266,865,030.47	2,657,791.57	4,531,936.21	12,865,979.76	17,216,505.45	193,323.25	510,907.74	-	-	154,235,720.78	289,124,379.87
其中: 在建工程支出	119,564,534.68	251,545,843.77	1,580,247.85	2,986,013.36	12,693,874.33	17,190,397.45	79,511.97	412,125.44	-	-	133,918,168.83	272,134,380.02
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16,586,803.23	9,628,830.24	570,746.26	659,556.85	172,105.43	26,108.00	113,811.28	98,782.30	-	-	17,443,466.20	10,413,277.39
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	5,690,356.46	-	-	-	-	-	-	-	-	-	5,690,356.46
购建其他长期资产支出	2,367,288.29	-	506,797.46	886,366.00	-	-	-	-	-	-	2,874,085.75	886,366.00

本集团所有对外交易收入均来源于中国，本集团所有资产均位于中国。本集团无占收入总额10%以上的客户。

(十三) 分部报告 - 续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 续

分部按业务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

人民币元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汽车营运业务	1,072,645,772.37	791,543,163.05	1,126,624,852.77	827,656,200.45
汽车销售业务	1,096,239,132.07	1,049,487,493.18	1,022,726,584.70	979,042,922.19
低温物流业务	123,077,340.35	109,697,981.64	123,647,227.28	112,090,977.49
其他业务	13,837,175.27	2,356,171.47	24,872,718.88	4,239,427.04
合计	2,305,799,420.06	1,953,084,809.34	2,297,871,383.63	1,923,029,527.17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人民币	24,020.30	95,740.8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22,628,825.19	238,869,900.68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注)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272,652,845.49	288,965,641.57

注：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保证收益存款余额人民币50,0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50,000,000.00元)。

2、应收股利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锦江汽车	-	23,963,101.39
合计	-	23,963,101.39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5,207.60	100	-	-	1,095,207.60	1,737,041.86	100	-	-	1,737,041.86
合计	1,095,207.60	100	-	-	1,095,207.60	1,737,041.86	100	-	-	1,737,041.86

(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1,082,878.17	1,639,743.99
其他	12,329.43	97,297.87
合计	1,095,207.60	1,737,041.8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其他应收款欠款方共四名，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1,095,207.60 元，并无计提坏账准备。

4、其他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托贷款(注)	68,710,000.00	69,41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5,018.01	-
合计	68,715,018.01	69,410,000.00

注：系本公司通过中国民生银行对上海吴淞罗吉冷藏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到期日为 2018 年 8 月 10 日，年利率为 3.915%。详见附注(十五)2(3)。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1,224,595,079.33	-	1,224,595,079.33	1,224,527,004.61	-	1,224,527,004.61
按成本计量	33,370,532.24	3,896,253.00	29,474,279.24	33,370,532.24	3,896,253.00	29,474,279.24
合计	1,257,965,611.57	3,896,253.00	1,254,069,358.57	1,257,897,536.85	3,896,253.00	1,254,001,283.85

本年末公允价值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17年12月31日之收盘价确定。

(2) 年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的成本	78,238,884.11
年末公允价值	1,224,595,079.3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859,767,146.42
已计提减值金额	-

(3) 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1,974,279.24	-	-	31,974,279.24	2,500,000.00	-	-	2,500,000.00	<5%	-
上海寰球纸制品有限公司	746,253.00	-	-	746,253.00	746,253.00	-	-	746,253.00	10%	-
上海国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	-	-	650,000.00	650,000.00	-	-	650,000.00	<5%	-
合计	33,370,532.24	-	-	33,370,532.24	3,896,253.00	-	-	3,896,253.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年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年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896,253.00	-	-	3,896,253.00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6、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汇总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835,455,098.91	835,455,098.91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205,612,962.20	206,116,057.16
合计	1,041,068,061.11	1,041,571,156.07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041,068,061.11	1,041,571,156.07

(2) 对子公司投资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子公司								-
锦江汽车	成本法	538,135,811.60	538,135,811.60	-	538,135,811.60	95	95	-
物流管理	成本法	52,000,000.00	52,000,000.00	-	52,000,000.00	65	65	-
低温物流	成本法	207,792,500.00	207,792,500.00	-	207,792,500.00	100	100	-
尚海食品	成本法	23,750,000.00	23,750,000.00	-	23,750,000.00	95	95	-
新天天	成本法	13,776,787.31	13,776,787.31	-	13,776,787.31	30	30	-
合计		835,455,098.91	835,455,098.91	-	835,455,098.91			-

(3)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锦海捷亚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112,592,078.15	12,675,950.85	(12,000,000.00)	-	113,268,029.00	-
上海大众新亚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93,523,979.01	5,057,890.53	(5,752,424.70)	(484,511.64)	92,344,933.20	-
小计	206,116,057.16	17,733,841.38	(17,752,424.70)	(484,511.64)	205,612,962.20	-
二、联营企业						
上海水锦洋食品有限公司(注)	-	-	-	-	-	-
小计	-	-	-	-	-	-
合计	206,116,057.16	17,733,841.38	(17,752,424.70)	(484,511.64)	205,612,962.20	-

注：于2017年3月15日，本集团将持有的上海水锦洋食品有限公司40%股权以人民币1元的价格转让于上海远洋渔业有限公司。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7、投资性房地产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4,591,016.05
2.本年增加金额	-
3.本年减少金额	-
4.年末余额	24,591,016.0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6,633,320.90
2.本年增加金额 - 计提/摊销	442,356.48
3.本年减少金额	-
4.年末余额	7,075,677.3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2.本年增加金额	-
3.本年减少金额	-
4.年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7,515,338.67
2.年初账面价值	17,957,695.15

8、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60,235,578.11	5,570,772.85	4,362,294.15	5,755,047.25	75,923,692.36
2.本年增加金额	-	11,130.00	162,193.25	20,000.00	193,323.25
(1)外购	-	11,130.00	82,681.28	20,000.00	113,811.28
(2)转入	-	-	79,511.97	-	79,511.97
3.本年减少金额 - 处置	(351,034.15)	(3,677,689.63)	(3,671,685.60)	(5,775,047.25)	(13,475,456.63)
4.年末余额	59,884,543.96	1,904,213.22	852,801.80	-	62,641,558.9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1,543,690.45	3,367,999.42	3,691,584.88	4,983,810.16	43,587,084.91
2.本年增加金额 - 计提	1,598,861.85	234,749.07	226,217.90	183,962.54	2,243,791.36
3.本年减少金额 - 处置	(252,281.12)	(2,445,557.24)	(3,248,054.43)	(5,167,772.70)	(11,113,665.49)
4.年末余额	32,890,271.18	1,157,191.25	669,748.35	-	34,717,210.7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4.年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6,994,272.78	747,021.97	183,053.45	-	27,924,348.20
2.年初账面价值	28,691,887.66	2,202,773.43	670,709.27	771,237.09	32,336,607.45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辞退福利	15,131,161.89	3,782,790.46	16,039,396.06	4,009,849.01
资产减值准备	3,896,253.00	974,063.25	3,896,253.00	974,063.25
合计	19,027,414.89	4,756,853.71	19,935,649.06	4,983,912.2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46,356,195.22	286,589,048.80	1,146,288,120.49	286,572,030.12
合计	1,146,356,195.22	286,589,048.80	1,146,288,120.49	286,572,030.1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462,911.08	6,813,108.98
可抵扣亏损	13,008,463.65	10,804,182.78
合计	22,471,374.73	17,617,291.76

10、应交税费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	32,485.47
其他	35,634.16	308,751.01
合计	35,634.16	341,236.48

11、应付股利

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法人股股利	19,925,851.35	19,925,851.35
合计	19,925,851.35	19,925,851.35

注：超过1年的应付股利余额为人民币19,925,851.35元，系投资方尚未领取的股利。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2、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及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66,218,226.90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差额	6,456,787.31
其他资本公积 -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13,847,436.01
合计	386,522,450.22

13、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59,716,090.38	68,074.72	-	(17,018.68)	51,056.04	859,767,146.42
合计	859,716,090.38	68,074.72	-	(17,018.68)	51,056.04	859,767,146.42

14、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	上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301,524,406.01	328,062,008.77
加：本年净利润	104,436,587.26	111,364,923.99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137,902,526.75	137,902,526.75
年末未分配利润	268,058,466.52	301,524,406.01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之 10% 提取。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含 50%) 的，可不再提取。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人民币 275,805,053.50 元，已达到本公司股本的 50%。

(2) 本年度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

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经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按已发行之股份 551,610,10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计算，以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

(3) 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的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18 年 3 月 27 日董事会的提议，按已发行之股份 551,610,10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计算，拟以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1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人民币元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酒店及相关业务	13,837,175.27	2,356,171.47	24,872,718.88	4,239,427.04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6、投资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005,221.16	54,99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307,435.04	16,373,51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250.00	1,5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282,012.33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7,297,421.37	35,323,059.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0	-
合计	107,894,340.90	106,688,070.42

1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4,436,587.26	111,364,923.9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7.33)	68.81
固定资产折旧	2,243,791.36	2,435,190.55
无形资产摊销	37,344.80	37,344.80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及折旧	442,356.48	442,356.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160,633.98	18,909.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6,422.77	185,520.00
财务费用(收益)	(3,908,937.08)	(2,771,033.71)
投资收益	(107,894,340.90)	(106,688,070.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27,058.55	400,723.69
存货的减少	72,320.38	11,381.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005,474.48	(194,781.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4,115,437.88)	(9,940,07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6,803.13)	(4,697,541.4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22,652,845.49	238,965,641.57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38,965,641.57	397,276,268.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减少)额	(16,312,796.08)	(158,310,627.3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222,652,845.49	238,965,641.57
其中: 库存现金	24,020.30	95,740.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2,628,825.19	238,869,900.68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652,845.49	238,965,641.57

(十五) 母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公司和联营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详见附注(七)，本公司其他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十)。

2. 母公司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锦江国际下属公司	采购物品	240,897.76	240,961.32
锦江酒店集团下属公司	接受劳务	603,258.27	1,289,788.78
锦江国际下属公司	接受劳务	118,571.43	140,571.43

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根据本公司与各关联方签订的有关综合服务协议，产品购销合同等协议的规定定价。重大关联方交易需经董事会批准通过。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人民币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锦江国际	本公司	房屋	110,697.12	112,542.08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人民币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末余额
拆出				
上海吴淞罗吉冷藏有限公司	35,042,100.00	2016年8月11日	2017年8月11日	-
上海吴淞罗吉冷藏有限公司	33,667,900.00	2016年10月11日	2017年10月11日	-
上海吴淞罗吉冷藏有限公司	68,710,000.00	2017年8月10日	2018年8月10日	68,710,000.00
上海水锦洋食品有限公司	700,000.00	2016年12月29日	2017年6月29日	-

本年度，本公司因向子公司上海吴淞罗吉冷藏有限公司拆出资金而产生利息收入人民币 2,226,782.01 元(上年度：人民币 1,677,508.16 元)。

本年度，本公司因向联营企业上海水锦洋食品有限公司拆出资金而产生利息收入人民币 6,303.85 元(上年度：人民币 48,192.21 元)。

(4) 其他

因本公司为子公司低温物流承担因以前年度股权转让而产生的职工安置费，于本年末，该项职工安置费余额为人民币 13,853,845.91 元。

(十五)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 续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锦江国际下属公司	-	-	99,903.50	-
合计		-	-	99,903.50	-
应收利息	上海吴淞罗吉冷藏有限公司	82,194.35	-	46,193.74	-
应收利息	上海水锦洋食品有限公司	-	-	253.75	-
合计		82,194.35	-	46,447.49	-
其他应收款	锦江酒店集团下属公司	1,082,878.17	-	1,639,743.99	-
合计		1,082,878.17	-	1,639,743.99	-

(2) 应付项目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其他应付款	锦江酒店集团下属公司	-	782,922.60
合计		-	782,922.60

上述母公司与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中未包括附注(十五)2(3)中通过银行对子公司的委托贷款。

(十六)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2018年3月27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2017 年度
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46,670.34)	未包含资产处置收益中的处置营运车辆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364,098.61	未包含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692,536.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235,590.5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400.7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6,303.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28,187.58	
所得税影响额	(4,862,466.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46,366.40)	
合计	21,010,541.94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上海锦江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投资”)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09 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人民币元

本年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8%	0.44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5%	0.411	不适用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人民币元

	报表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变动幅度	差异原因
1	其他应收款	39,283,112.04	26,571,149.80	47.84%	本年追加融资购车保证金导致。
2	投资性房地产	18,873,298.42	29,728,092.58	-36.51%	本年土地使用权不再继续对外租赁导致。
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88,000.00	22,952,000.00	-39.93%	本年预付营运车辆采购款减少导致。
4	短期借款	52,605,552.00	34,353,851.00	53.13%	本年融资购车数量增加导致。
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970,997.46	271,234,873.97	-10.42%	本年经营租赁及税金现金流出较多导致。
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49,458.67	(267,803,279.20)	-124.63%	本年购建长期资产现金支出减少及收回理财产品导致。
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793,250.71)	(210,607,709.01)	-20.33%	本年归还银行借款金额减少导致。